

保山市少数民族文化产业开发中的内生型发展初探

庞迪蓉
保山学院

摘要:少数民族地区要发展旅游文化产业,首先需要发掘古老的历史文化遗产,然后将其介绍推广出去,吸引世人的目光。少数民族文化的发展,既要体现民族性和传统性,也要体现与时俱进的现代性,融传统与现代一身,集价值性、实用性、观赏性、珍藏性为一体,只有这样,才能够被大众所认可和接受,才能够真正发挥其影响力。

关键词:少数民族;文化产业;内生型;发展

【DOI】10.12252/j.issn.2096-6288.2022.03.240

引言

内生型发展模式,是指一个地区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以当地人为开发主体,培养其增强保护生态环境和文化的多元性、独立性及参与地方公共事务的能力,强化当家做主的意识,激发其建设家园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的一种模式。内生型发展模式既可避免当地人被动参与或被边缘化的问题,又可消除当地人一味“等、靠、要”的依赖思想。当前,保山市在旅游文化产业开发中,要将景观旅游和人文旅游结合起来,保山各少数民族积极、主动地参与,方能实现可持续发展。

一、族文化的开发原则和思路

(一)体现民族特质

民族文化的发展,既要体现民族性和传统性,也要体现与时俱进的现代性,融传统与现代一身,集价值性、实用性、观赏性、珍藏性为一体,只有这样,才能够被大众所认可和接受,才能够真正发挥其影响力,将民族文化更好地继承与发展下去,才能够真正发挥民族文化在整体建设中的巨大作用。民族文化是一个广泛的概念,民族文化的发展,是必须进行整体性保护、全方位的发展。保山市是一个集民族、山区、边疆于一体的多民族杂居的地级市,有少数民族36个,其中世居彝、白、傣、苗、回、佤、满、傈僳、景颇、阿昌、布朗、德昂等少数民族12个,少数民族人口23.9万,占全市总人口的9.68%。多民族杂居,使得各民族文化相互交融,共同发展。在保山这块古老而又年轻的土地上,流传着数以千计的口传文学,回荡着数以万计的民歌、小调和器乐曲,展现着鲜活的民间美术和传统工艺,承袭着风情万种的社会习俗,屹立着巍峨清静的寺观庙宇。少数民族文化丰富多彩,令人神往,我们可以看到彝族民间集舞蹈、武术、杂耍于一身,曾被省内外专家誉为可与“北鼓”一威风锣鼓相媲美的“南钹”——“擦大钹”、可以听到汉、彝、白、阿昌、布朗等各民族高亢明亮、变换无穷的《赶马调》、听到悠扬动听的

芦笙、葫芦丝、太平箫、小三弦以及彝族香堂人以“酒醉筒”、“牛头琴”、“拔地鼓”为主要乐器的土巴拉器乐演奏、领略到傣族民间热烈欢快如诗如歌的“嘎光”鼓舞、布朗族、彝族那热烈欢快、跺地有声的激情“打歌”、以及德昂族优美的“水鼓舞”、“八步舞”和阿昌族简朴庄重的“蹬窝罗”舞蹈,我们还可以欣赏到汉族民间古老的花灯、仙灯、渔灯、茶灯,“佤族清戏”、傣戏、滇剧,我们还可以随群众一起融入彝族“火把节”、傣族“泼水节”、阿昌族“窝罗节”、苗族“花山节”,尽情地享受那民族风和民间艺术给您带来的文化享受。保山市少数民族文化,既是各少数民族的精神家园、又是他们的生态家园,是当代人感受淳朴文化、放松疲惫心灵的最后净土,是构建和谐社会的文化源泉。只有把这些民族特色的文化发展起来,才能够形成各民族之间相辅相成的局面,促进民族文化更好地发展。

(二)体现地域特征

地方民族文化的发展,既要体现该民族的共性文化,也要体现该地方的个性文化,共性和个性要相互依存,相得益彰。个性,主要是地域性、支系性、独特性的文化。民族文化,具有强烈的文化个性,正是这种个性使得其大放异彩。但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民族文化在保持其地域性的同时,也必须体现与其他民族的融合性,这样才能够与其其他民族的文化同步发展,本民族文化才能够得到更好的传承与发展。保山民族文化极为深远丰厚。相关史料记载:在七八千年前的人类童蒙时期,保山的先民就作为后来崛起的中华民族的一个原始支系在这里生息和奋斗,并创造了璀璨夺目且独具区域特色的史前人类文明——“塘子沟文化”。保山的民族文化遗产资源丰富,有无限的开发利用前景。就目前而言,有国家级非遗文化遗产3项,即“昌宁苗族服饰”“腾冲皮影戏”“佤族清戏”;有省级项目27个;有市级项目144个,县级项目113个。随着经济的发展和

旅游业的兴起,保山依托自身产业,旅游品牌、文化地域特色,相继组织举办了“黄龙玉”节、“火山”节、“赛山歌”节、“千年茶乡”节等文化活动,在文化和旅游高度融合后,民族文化建设成果有了展示和发挥作用的平台,旅游发展文化内涵也得到了充实。

民族文化要发展,必须有“敢为天下先”的精神,能够走得出去和引得进来,勇于把民族文化向更大的场合、更远的地方传播。民族文化发展,就需要积极动员一批人进行多角度的研究与创新。创新的源泉,在于让更多的人对民族文化感兴趣,把继承和发展作为一种责任来开展,只有用心、用智慧来开展,才能促进民族文化的不断进步与发展。

体现传播性特点文化传播是指文化从一个社会传播到另一个社会,从一个区域传到另一个区域,以及从一个群体传播到另一个群体的互动现象。民族的就是世界的,所有的优秀文化需要大家共同分享和欣赏。在当前民族文化的传承发展中,需要重视传播,不仅在民族中传播,在整个社会中传播,在其他民族中传播,而且还要在国际上传播,将古老的民族文化遗产展现在世人面前。文化需要通过交流扩大它的生存空间和影响范围,因此,少数民族文化的传承和发展更需要培养一批掌握传播媒介、精通传播理论的实践者。传播做不好,民族文化则藏在“深闺”中不为人所知,只有通过传播展现,才能让大众来了解民族文化,对民族文化感兴趣,再吸引更多的人来参与研究与传播,才能够扩大民族文化的影响,提高民族文化的知名度,促进民族文化更快、更好地发展。少数民族地区要发展旅游文化产业,首先需要发掘古老的历史文化遗产,然后将其介绍推广出去,吸引世人的目光。

二、保护与开发并重

(一) 培育乡土文化工作者

每一种民族文化都与其居住的环境、民族特性、生活习惯、文化发展等息息相关,只有深入了解和掌握民族文化的发展历史,才有可能以此为基础将民族文化与时代发展融为一体,使民族文化在保持自己的特性和本质的同时做到与时俱进。保山市少数民族有很多口传身化、史诗采用的远古是民族文献的五言诗体文形式,因此,就要依靠少数民族学者根据口传信息来整理成为文字资料,只有专门从事民族文化的工作人员投入更多的热情,把民族文化研究作为自己的一项事业,用心、用爱进行研究,而不是肤浅地停留在仅仅为完成工作任务的层面上,才能够保证民族文化的研究得以长足发展,

才能为民族文化的传承和发扬光大提供依据。

(二) 加强文化传承人培养

民族的发展是文化的传承,文化的传承就是教育和培养多方面的人才。而传统文化的整理者、传承者,是人才培养的首要任务,它关乎这个民族文化特性的时空传递。民族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不能太功利化、商业化,应该发挥人文主义精神,发扬价值理性,并兼顾工具理性才行。我们要鼓励家庭启蒙教育,鼓励孩子们从上一辈人那里传承民族文化,学习风俗礼仪,习得道德伦理。村寨举行节日庆典和民间祭祀时,应广泛动员各民族村民参与,多按照传统的少数民族生活方式进行互动和整合。少数民族文化精英要有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意识,为了保护和传承少数民族文化遗产,建议在学校教育阶段进行双语教育,把民族的歌舞文化、神话故事、民间文学、体育文化引入学校,发挥学校在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中的作用。尤其是要鼓励少数民族学生考民族院校,注重民族学、考古学、民族史学、民族文学、民族艺术等领域高级人才的培养。对于民间的乡土文化传承人,结合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多给予资金方面的支持,多开展传承培训活动,互相交流,传承创新。

三、对保山市少数民族文化旅游发展的思考

随着社会的发展、科技的不断进步、网络的普及,保山市少数民族文化的传播也需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需要更多的渠道、更多的方法进行传播,扩大影响。要在抢救和保护少数民族文化遗产、传播少数民族文化、传承创新少数民族文化三个方面下功夫。

(一) 政府部门要高度重视

保山市目前全市累计建成图书馆7个,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76个、农场文化站3个、社区文化站2个、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西950个。保山市政处于滇西旅游环线中心枢纽,应以“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智慧化”为发展方向,依托世界高黎贡山、世界地热温泉博物馆、南方丝绸之路南亚廊道三大世界级资源,来做强“世界高黎贡山”世界自然遗产—中国保山旅游品牌,推进南方丝绸之路南亚廊道“世界文化遗产”申报,打造高黎贡国际生态旅游体验区三张名片,围绕“一圈一环一线”构建一山(高黎贡山)两心(腾冲、隆阳)两带发展空间,以此来推动保山民族文化旅游业高质量融合发展。另外,要加强少数民族文化品牌建设,比如彝族民间集舞蹈、武术、杂耍于一身,曾被省内外专家誉为可与“北鼓”一威风锣鼓相媲美的“南

钹”——“擦大钹”、汉、彝、白、阿昌、布朗等各民族高亢明亮、变换无穷的《赶马调》、悠扬动听的芦笙、葫芦丝、太平箫、小三弦以及彝族香堂人以“酒醉筒”、“牛头琴”、“拔地鼓”为主要乐器的土巴拉器乐演奏；傣族民间热烈欢快如诗如歌的“嘎光”鼓舞，布朗族、彝族那热烈欢快、跺地有声的激情“打歌”、德昂族优美的“水鼓舞”、“八步舞”、阿昌族简朴庄重的“蹬窝罗”舞蹈，我们还可以欣赏到汉族民间古老的花灯、仙灯、渔灯、茶灯，“佤族清戏”、傣戏、滇剧；尽情地享受那民族风和民间艺术给您带来的文化享受。近年来，保山市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申遗工作，举办彝族“火把节”、傣族“泼水节”、阿昌族“窝罗节”、苗族“花山节”等活动，可以说保山市的少数民族文化已产生深远的影响。少数民族文化品牌不仅以前是，以后也将是保山文化品牌的头号招牌，如果多组织开展研究，多安排一些发展资金，也许可以把品牌打造得更响亮。这一点，石林彝族自治县依托“石林”这一品牌，把民族文化做得很强、很大，使民族文化和旅游品牌相互交融，促进了发展。这一经验是值得借鉴的。

（二）文化职能部门要承担起引导作用

文化和宣传部门作为政府部门，对少数民族文化的传承与发展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怎样把旅游资源利用起来，引导少数民族文化在正确的方向上不断推进，从而把少数民族文化打成一个响亮的品牌，这就需要文化和宣传部门不断研究，不断推新。保山的文化和宣传部门，在少数民族文化传承与推广上的一些做法相当好，比如变换无穷的《赶马调》；彝族香堂人“酒醉筒”、“牛头琴”、“拔地鼓”为主要乐器的土巴拉器乐演奏；傣族民间热烈欢快如诗如歌的“嘎光”鼓舞，布朗族、彝族那热烈欢快、跺地有声的激情“打歌”，以及德昂族优美的“水鼓舞”、“八步舞”和阿昌族简朴庄重的“蹬窝罗”舞蹈等，需要有更多优秀的人才自觉地加入民族文化遗产和发展事业中，只有满足了这些条件，才有可能发挥出地方政府宣传和文化部门的引导和推动作用。

（三）培育少数民族文化企业的经营能力

目前，保山市少数民族文化的传播方式基本上属于零碎分散型，且各自为政，力量薄弱。少数民族山寨中出现群众性的文艺队是好事，但问题是，山寨的群众组织由于自身条件的限制，很难得到上级部门的重视和支持，尽管群众的热情很高，但是由于缺乏权威部门和专业机构的领导和引导很难走出山寨。这对少数民族文化

的长远发展是不利的。“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地方政府、学者、傣族协会、彝族协会、阿昌族协会、民族精英等应发挥引导作用，组织群众，培训群众，将乡土文化遗产逐渐转变为旅游文化资源。

按照目前整个社会发展的模式，传承和发扬民族文化应该进一步规范化，为此，专业的文化传播公司要承担起推广责任。文化传播公司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实施方案，优化组合少数民族文化艺术团体，形成一个规范的传播方案，然后积极开展推广。只有这样，才能够改变现阶段少数民族文化传播各自为政的状况，才能够营造各地民族文艺队之间相互了解、相互学习的氛围，不断提高整个团队的文化素养，形成一个自下而上、上下呼应的传播方式。

结语

借助保山旅游经济产业发展的东风，充分利用内力和外力，创新传播方式，将个体与集体、山寨与城镇、民族与游客、传统与现代、文化与经济联系起来，互为促进，在更大、更广范围内开展少数民族文化传播，借助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云南旅游业的繁荣，一方面尽快抢救、保护和传承好保山市少数民族文化遗产，另一方面不断探索民族文化参与地方旅游经济发展的路子。尤其要把保山各少数民族的文化传承和发展保山彝族“火把节”、傣族“泼水节”、傈僳族“刀杆节”、阿昌族“窝罗节”、苗族“花山节”汉族“端阳花街”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相融合，实现传承与创新的有机统一，通过组织一台台优秀的文化大餐，广邀朋友，尤其是媒体朋友，将其传播开，使保山民族文化产生更大的影响力，促进整个保山旅游城市的发展，促进保山社会的和谐发展。

参考文献

- [1] 孙丽坤. 民族地区文化旅游产业的可持续发展[M]. 中国环境出版社, 2010.
 - [2] 安学斌. 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以云南巍山彝族打歌为例[M]. 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8.
 - [3] 赵红梅. 旅游人类学理论概谈[J]. 广西民族研究, 2008(1): 9.
 - [4] 宗晓莲. 西方旅游人类学研究述评[J]. 民族研究, 2001. 3
- 基金项目：保山学院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民乐教学团队（项目编号：ZHZ202302）建设阶段性成果。